110年志清國民小學弘揚孝道繪畫及漫畫徵稿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　　依據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「110年度『弘揚孝道』繪畫及

　　漫畫比賽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徵稿對象：

　　本校學生皆可參加，校內評選分為A組1~3年級和B組4~6年級。

參、徵稿主題：

　　以「愛家‧孝心‧感恩」為主軸，題目自訂。

肆、作品規格

　　一、繪畫組

　　　　1. 作品規格：以四開圖畫紙（約52cm\*38cm）為限。

　　　　2. 作品媒材：表現素材不限，彩色筆、蠟筆、粉蠟筆、麥克筆，以素

　　　　　 描、水彩等方式進行。

　　二、漫畫組

　　　　1. 作品規格：以A4尺寸約21cm\*29.7cm為限，格數不限。

　　　　2. 作品媒材：表現素材不限，可使用電繪或手繪方式進行。

伍、評選標準

　　一、作品與主題適切性 40%。

　　二、構圖創意與獨特性 40%。

　　三、繪畫手法與技巧性 20%。

陸、徵稿獎勵：

　　一、所有投稿學生可獲榮譽章獎勵。

　　二、依評選結果擇優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等作品，並頒發獎狀鼓勵。

柒、徵稿期限

　　110年9月1日開始徵稿，至110年9月20日截止。

捌、投稿方式

　　請於徵稿期限內將作品交至學務處生教組，並在作品背面加註個人資料及

　　作品資訊，如以下表格所示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： | 座號： | 姓名： |
| 報名組別： | | |
| 作品名稱： | | |
| 創作理念：（50字以內） | | |

玖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生教組長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學務主任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校長